附件3：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项目-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评委： 日期： 代理机构：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符合审查内容** | | 是否响应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 2 | 符合从业要求 | 须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完成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注册登记手续（需提供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代理机构库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代理机构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或2024年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 |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代理机构不进场开评标设备设施照片，提供项目人员清单 |  |
| 5 | 代理机构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未涉嫌违纪违法行为并受过处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代理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报名；报名代理机构无围标、串标行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
| 6 | 诚信承诺 | 代理机构需遵守诚实守信原则，一切以维护采购人利益为出发点，如采购人有违法相关法律法规的，应及时提出；如因没有执行相关政策规定，或擅自改变采购人需求而没有明确告知等，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依法追究其责任，并上报当地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7 | 保密 |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等内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将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公正性和采购人利益的信息透漏给利害关系人，由此造成的影响由代理机构负全责，并取消资格，禁止代理医院任何招标采购项目，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上报当地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结论 | | |  |

注：

1．评审项目合格在相应列中标注“〇”，不合格则在相应列中标注“×”。

2．评审项目全部合格方可视为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在“结论”栏中填写“符合”，否则为“不符合”。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采购代理机构遴选项目-商务技术评分表**

评委： 日期： 代理机构：

备注：如为总公司投标，子公司独立实施项目只需提供子公司资料。

|  |  |  |  |
| --- | --- | --- | --- |
| 评审  因素 | 评选标准 | | 得分 |
| 分值  构成 | 技术商务部分90分  报价得分10分 | |
| 技术、  商务  部分 | 服务方案 (23分) | 1、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全面，主要包含以下方面：  （1）采购代理工作流程、工作要点及规章管理制度  （2）服务质量保证  （3）时限保证措施  （4）廉洁从业措施  （5）保密措施  （6）采购代理服务承诺  （7）质疑和投诉处理能力  以上服务方案详尽、科学合理，能够全面满足医院服务要求得21分；服务方案较全面、比较合理，比较能满足医院服务要求得14分；服务方案一般，只能基本满足医院服务要求得7分；无服务方案，不能满足医院服务要求得0分。  2、其他要求：承诺如医院需要，服务期内每年免费为医院相关部门提供一次采购相关法规政策内容的培训，提供得2分，不能提供得0分。 |  |
| 现场汇报答辩 (30分) | 对代理机构针对本遴选项目的现场汇报答辩（内容主要为公司介绍及针对本遴选项目的服务优势（PPT形式）和回答现场评委提问）情况进行评选  1、汇报答辩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清晰、可行性强，得30分  2、汇报答辩内容较完整、较合理、条理较清晰、可行性较强，得20分  3、汇报答辩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清晰度及可行性均一般，得10分  4、差或无：0分 |  |
|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从业经验 (12分)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从业经验进行评选  1、投入人数大于3人、近三年从事医疗卫生领域代理经验丰富（≥10项）且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大于3人，得9分  2、投入人数大于3人，近三年从事医疗卫生领域代理经验较丰富（6-9项）且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小于3人，得6分  3、投入人数小于3人，近三年从事医疗卫生领域代理经验少（1-5项）且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小于3人，得3分  4、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具有法律、药学、医学、计算机、会计、统计或经济学类专业。每提供1人得1分，同1人证书不得累计得分，最高3分。  备注：提供拟派人员证书复印件及其在本公司工作证明和本公告时间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代理经验需提供近三年从事医疗卫生领域代理项目名称及对应服务单位汇总清单（加盖公章）。 |  |
| 业绩 (15分) | 提供自2024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的中山市卫健系统项目，每提供1个二级及二级以下医院项目得1分，三级医院项目得2分，满分得15分。  备注：业绩时间以合同或委托协议签订时间为准。 |  |
| 用户评价 (10分) | 就上述 “业绩”评审项有效合同中用户单位出具的好评（结果为“好评”或“优秀”或相同含义的评价）进行评审，每提供1份好评得1.5分，最高得10分。 |  |
| 报价 | 代理费报价 (10分) | 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值（10分）  （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
| 合计 | 100分 |  |  |

**说明：**

**1、评审步骤：**评审小组对报名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初审通过才进入详细评审环节。

2、详细评审时，根据评分表的内容，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从商务技术和价格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代理机构的商务技术得分。得分按四舍五入规则，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3、评审总得分＝商务技术得分+响应报价得分**

4、评审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排名前8名的推荐为候选代理机构，排名第9的代理机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10的代理机构为第三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出现综合总得分并列时，按商务技术得分高的的代理机构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和商务技术得分都相同，按报价得分高的代理机构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都相同，由全体评委投票确定名次。

**5、报名文件的澄清**

评审期间，对报名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代理机构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代理机构对响应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代理机构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报名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名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书面形式作出。代理机构的澄清文件是其报名文件的组成部分。

6、中选代理机构未向采购人来书面函退出或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则采购人视为该中选代理机构放弃中选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的成交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选代理机构，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